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是县财政局直属参公单位。主要工作职能是：

1、按照国家会计制度，财经纪律以及会计核算的有关规定，对县直单位及其所属二级机构、社会团体等单位会计业务实行集中核算，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合法、有效。

2、贯彻执行《会计法》和其他会计法律、法规、制度，从源头上遏止各类违法、违纪和奢侈浪费行为。

3、负责与财政部门有关业务股室资金往来的衔接，及时办理各类收、付业务。

4、搞好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及管理工作，保证国家会计制度的贯彻落实。

5、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收、支总计均为 292.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1.6 万元，减少 6.87%。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 3.7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5.3 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收入合计 292.6 万元，其中，本级安排财政拨款 166.0 万元，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26.6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 29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0 万元，占 53.32%；项目支出 136.6 万元，占 46.6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92.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21.6 万元，减少 6.87%。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 3.7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5.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9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59.0 万元，占 88.4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4 万元，占 5.2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0 万元，占 2.39%；住房保障(类)支出 11.3 万元，占 3.86%。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预算支出 29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支出 13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应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8.2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1.5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上年增加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增加经费。

（三）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0 年持平。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压缩公务活动接待。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1.8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关于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国库业务（国库支付专项业务）项目支出 136.6 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4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8.2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初，我单位共有车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是指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权而取得的收入。包括国有自然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社会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三、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四、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鲁山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表